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陈敏仪

填报日期：2021年08月31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发〔2017〕19号），我单位为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规定的事务性工作，原明确我单位承担的道路运输审批、行政许可等行政职能划归省交通运输厅。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方针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道路运输高质量发展，为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提供坚实的道路运输服务保障。

1. 圆满完成道路运输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任务。根据厅统一工作部署，从除夕开始全员放弃休假，及时研究出台疫情防控措施，分赴各地开展督查，中心主要领导代表省交通运输厅参加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工作例会 200 余场次，中心派员参加了省重点项目复工复产、防控境外重点地区疫情输入、加强进京管理、湖北来粤返粤务工人员安全返岗、农贸市场疫情防控等 11 个工作专班，协调做好全省道路运输行业疫情研判、信息分析、数据统计、运力调度、疫情防控宣传及政策引导等工作。指导各地落实客运场站、交通工具疫情防控措施，利用大数据加

强车辆动态监控和乘客信息溯源管理。调研了解道路运输行业受疫情影响情况，积极推动各地方出台扶持政策和稳控措施，切实减轻企业经营负担，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牵头开展跨境运输工作专班，织牢“外防输入”第一防线，推进粤港跨境货车安装使用卫星定位和 ETC 装置，优化跨境货物运输组织模式，落实跨境运输沿线和交通节点疫情防控，强化粤港跨境货车司机闭环管理和冷链物流环节管理。

2. 扎实推进“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建设。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的工作部署，倒排工作计划，组织技术标准制定和项目申报，扎实推进“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建设，建立四级联动监管机制，督促各地加快“两客一危”车辆智能视频设备安装工作，并开展春运实战。截至 2020 年底，全省“两客一危”视频设备安装率已达到 100%，重型货车设备装备工作有序推进。

3. 扎实开展出租汽车文明服务拓展行动。贯彻李希书记的指示要求，认真组织各地开展出租汽车文明服务质量拓展行动。通过职业道德培训，大力宣传“四要八不”文明服务公约，不断提升行业服务水平。坚持严管、严惩原则，加强对火车站、商圈等重点区域，议价、拒载等重点问题的巡查执法。促进巡游车、网约车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指导广州、珠海等地实施运价结构合理化调整。探索建立出租车综合服务区，着力解决困扰出租车司机的吃饭难、如厕难、停车难、充电难等“四难”问题。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约出租汽车管理的指导意见》，在全国率先出台了省级出租汽车行业管理规范性文件。率先建立省

级出租汽车市场运行指标监测机制，引导社会合理预期。

4. 圆满完成交通运输部下达的更贴近民生实事工作任务。一是指导地市全面推进我省“司机之家”建设，指导广东石化“易捷·卡车司机之家”建设，联合省总工会、交通工会完成“司机之家”项目省级验收。推进建成并完成省级验收“司机之家”29个，5个被评定5A“司机之家”，超额完成交通运输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切实为广大货车司机提供舒适便捷、经济实惠的休息场所。二是全面实施道路运输车辆“互联网+年审”，加快推进网上年审电子签章，完善普通货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部省联网系统，全面实现检验检测结果在全国范围内互联互通，通过部便民政务系统成功申办网上年审量达18,353件。

5. 深化机动车驾驶培训改革。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驾驶培训监管机制的通知》，进一步推动驾驶培训与考试有效衔接。完善驾驶培训监管平台功能模块，指导全省各地稳妥推进最低学时共享标准调整工作，依托信息化监测、大数据分析手段强化驾驶培训“一张网”监管。截至2020年底，培训监管平台共备案了1,296家驾培机构，为870.28万名学员建立了培训档案，并将610.66万名学员的有效培训数据共享至公安交通服务平台，有效提升行业管理部门的信息化管理水平，便利了群众学驾考试。

6. 圆满完成道路春运和重大节假日运输保障。做好春运客流量、流向、运力调查，协调各地做好重点客运站场集疏运，落实应急运力保障，核查清理重点隐患营运客车及驾驶员，及时做好信息统计及处理咨询投诉，确保道路春运平安、有序。完善重大

节假日道路客运统计机制，组织各地开展重大节假日道路客运统计工作。

7. 深入开展新业态从业群体专项整治。建立道路运输新业态联合监管机制和维稳应急处置机制，成立由省交通运输厅、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12 部门组成的专项治理领导小组，扎实开展市场监测、规范新业态经营行为等工作，积极指导广州做好“猪兼强”互联网招生平台破产后续处置，全省道路运输行业从业群体风险隐患总体稳定可控。

8. 加强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一是按照交通运输部工作部署，推进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两类人员”考核工作，已通过考核 42,913 人，完成考核任务的 71.9%，居全国前列。二是建设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管系统，全面实施危运运单管理工作，基本建立部-省-市三级联网运作模式，目前全省危运企业、19729 台车辆已纳入电子运单管理。研究解决危险货运车辆变相挂靠问题，指导各地加强危运企业经营条件动态监测监管，及时清理清退不具备安全经营等条件的企业。三是督促各地扎实道路客运变相挂靠排查及“回头看”工作。截至 2020 年底，各地变相挂靠排查整治工作已基本完成，进一步规范道路客运经营秩序。四是深入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工作。组织开展道路运输安全宣传“进企业”消防专项应急演练和道路运输行业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活动。

9. 全面优化从业人员管理服务工作。深入调研全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服务工作，提出了优化管理服务工作的 8 项措施，解决难点堵点问题。指导广州、深圳、湛江、肇庆等地做好从业

考试考点建设和“无人工干预自动审批”试点工作。做好我省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考试考核员证件发放、交通运输职业技能鉴定成本核算审计、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技能日常鉴定考试服务工作。组织道路货运汽车驾驶员、道路客运汽车驾驶员、理论教练员等3个工种职业技能竞赛，在第十二届全国道路货运汽车驾驶员职业技能大赛全国总决赛中，夺得团体总分第三的好成绩，充分展现了我省从业人员的良好形象。

10. 完善信用体系建设。落实道路运输领域创建“信用交通省”要求，加强信用体系有关信息系统应用，保障全国道路运输信用信息系统数据归集。组织各地开展道路运输客运、货运企业和从业人员诚信评价工作，公开行业诚信信息。发布全省合法经营驾培机构“白名单”，有效打击了部分“黑驾校”“黑教练员”等违法招生和违规培训乱象。配合厅开展道路运输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每月抽查地市企业动态监控数据，定期赴地市开展实地督查。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年，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道路运输高质量发展，为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提供坚实的道路运输服务保障。一是坚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两不误。根据厅统一工作部署，从除夕开始全员放弃休假，分赴各地开展督查，协调做好全省道路运输行业疫情研判、信息分析、数据统

计、运力调度等工作，参加省重点项目复工复产、防控境外重点地区疫情输入、湖北来粤返粤务工人员安全返岗、农贸市场疫情防控等工作专班。指导各地落实客运场站、交通工具疫情防控措施，利用大数据加强车辆动态监控和乘客信息溯源管理。调研了解道路运输行业受疫情影响情况，积极推动各地方出台扶持政策和稳控措施，切实减轻企业经营负担，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牵头开展跨境运输工作专班，推进粤港跨境货车安装使用卫星定位和ETC装置，优化跨境货物运输组织模式，落实跨境运输沿线和交通节点疫情防控，强化粤港跨境货车司机闭环管理和冷链物流环节管理。

二是落实省委省政府、交通运输部部署重点任务。推进“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建设。制定系统建设方案，组织技术标准制定和项目申报，积极探索在省交通集团系统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督促各地市加快“两客一危”车辆智能视频设备安装工作，全省“两客一危”视频设备安装率达100%；指导地市全面推进我省“司机之家”建设，联合省总工会、交通工会完成“司机之家”项目省级验收，为广大货车司机提供舒适便捷、经济实惠的休息场所；全面实施道路运输车辆“互联网+年审”，加快推进网上年审电子签章，全面实现检验检测结果在全国范围内互联互通，成功申办网上年审量达18,353件。

三是提升行业便民服务水平。扎实开展出租汽车文明服务拓展行动，通过职业道德培训，推行文明服务公约，促进巡游车、网约车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探索建立出租车综合服务区，着力解决困扰出租车司机的吃饭难、如厕难、停车难、充电难等“三难”问题，率先建立省级出租汽车市场运行指标监测机制，引导社会合理预期。完善机动车驾驶培训监管机制，进一步推动驾驶培训与考试有效衔接。指导全省各地稳妥推进最低学时共享标准调整工作，依托信息化监测、大数据分析手段强化驾驶培训“一张网”监管，发布全省合法经营驾培机构“白名单”，推进驾校培训学时全省互认，提高便民利民水平。深化落实“数字政府”改革精神，做好道路运输政务信息系统接管及迁移上云，加快道路运输业务上线“粤省事”小程序。**四是**维护道路运输安全稳定发展。建立道路运输新业态联合监管机制和维稳应急处置机制，深入开展新业态从业群体专项整治，扎实开展市场监测、规范新业态经营行为等工作，积极指导广州做好“猪兼强”互联网招生平台破产后续处置，全省道路运输行业从业群体风险隐患总体稳定可控；建设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管系统，全面实施危运运单管理工作，基本建立部-省-市三级联网运作模式，目前全省危运企业、19729台车辆已纳入电子运单管理。研究解决危险货运车辆变相挂靠问题，指导各地加强危运企业经营条件动态监测监管，及时清理清退不具备安全经营等条件的企业；督促各地扎实道路客运变相挂靠排查及“回头看”工作，进一步规范道路客运经营秩序。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我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和分工，编制了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管理经费等项目支出，全面保障单位各项业务工作正常顺利开展。2020 年我单位财政性实际支出合计 3615.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8.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90%；项目支出 2137.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1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自评为良好。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0 年度，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各项任务均圆满完成。由于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不足，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稍落后于序时进度。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一是根据省财政厅和省交通运输厅预算编制文件要求，根据中心工作实际，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内部管理制度。二是建立节约型事业单位，弘扬艰苦奋斗精神，真正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三是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控新增资产配置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全程跟踪监控绩效运行，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2. 预算执行情况

一是中心建立健全预算财务制度，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执行，无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二是规范财务管理，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超预算额度和考核基数，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项目资金按月制定预算执行计划，严格按计划组织实施支出。

3. 信息公开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预决算公开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公众网政务公开模块，规范对外公开预决算和绩效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 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要求，中心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评审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落实目标的责任分解，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2020年度我单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支出自评工作，自评良好。

5. 采购管理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以采购需求为前提，全面、准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并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完成单位

采购业务。

6. 资产管理情况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中心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根据资产管理规定，中心每年度进行一次固定资产盘点，并按要求对报废资产、无偿划拨资产进行处置销账处理。

7. 运行成本实施情况

中心坚持经费管理同人员编制管理相结合，严控费用审批制度。中心能耗支出、物业管理费、业务活动支出、外勤支出、公用经费支出等指标均控制在规定标准内。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由于数字政府改革及合同付款条件未成熟等客观原因，中心存在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较落后于序时进度的情况。

2. 改进意见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中心领导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加快财政支出工作任务。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中心已建立预算执行通报分析机制，定期通报各部室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研究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从而进一步保证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效率

效果。

三、其他自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暂无其他自评情况。